附表1：

致远学院境外研修项目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学 号** |  | **专 业** |  |
| **手 机 号** |  | **邮 箱** |  | **外语水平 考试成绩** |  |
| **学 积 分**(教务老师填写) |  | **排 名**(教务老师填写) |  |
| **修业情况**(教务老师填写) | **教务老师：** 年 月 日 |
| **申请学校** |  | **交流时间** |  |
| **课题/项目名称** |  |
| **导师姓名** |  | **邮箱** |  |
| **外方学校的经费资助****情况** | □往返两地差旅费（ 美元） □生活费（ 美元） |
| **研修计划** | 学生已知晓本人修业情况，回国后严格按照培养计划完成学业。因出国出境而造成无法毕业，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申请人：**  年 月 日 |
| **保 证 书**本人保证出访时间与邀请函时间严格一致，前后不得超过一天，并考虑时差如实填写；本人承诺只有在批件审核通过后才出访，保证不会违规私自出境；本人承诺遵守学院、学校的外事访问规定，办理相关请假手续；本人保证向学院、学校提交真实、有效的批件申请材料；本人保证行程方面的变动会提前向学院、学校进行申请；本人知晓国际旅费报销申请需由学院结合自己在外访问情况进行审核；本人知晓国际旅费是否能够报销，需由学院评审本人在外实习表现决定；本人知晓旅费报销申请需在回国内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假期顺延）；本人承诺在外期间严格遵守学院、学校的规章制度，不参与违法犯罪活动。**申请人：**  年 月 日 |
| **违规出访处罚条例****1.       取消国际旅费资助及境外研修奖学金评选资格；****2.       取消当年及下一年度奖学金评选资格及评优资格****（适用于2017年4月1日起申请的批件）；****3.       有违反《学生手册》相关规定的情节，按规定处理。** |
| **评定委员会初选意见****是否同意该生参加研修并给其报销机票：**□同意 □不同意**项目主任：** 年 月 日 |
| **学院党总支审批意见****是否同意该生参加研修：**□同意 □不同意 **书记： 院章：**年 月 日 |